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民國 104 年 11 月 30 日

聯絡人：主任檢察官林李嘉

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

新竹地區座談會

- 一、為因應民國 105 年第 14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9 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法務部常務次長謝榮盛、檢察總長顏大和、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檢察長王添盛及廉政署、警政署、調查局等機關首長於今日上午至本署召開選舉查察分區座談，與會者有本署檢察官及新竹地區之警、調、政風機關首長，共同針對新竹地區之選舉擬訂對策，以維護選舉之公平及社會之安寧。
- 二、去年九合一選舉，本署共起訴賄選案件 51 件，起訴人次 165 人，經判決確定有罪者有 145 人，其餘尚在審理中，顯示選風雖已大幅改善，但仍未完全杜絕。法務部謝常務次長表示，法務部絕對會作檢警調政風同仁的後盾，會盡力提供後勤支援，也要求各單位儘速審核檢舉人之身分，若有經費不足之情況，亦會爭取動用預備金，保證會讓檢舉人儘速領到檢舉獎金，以鼓勵民眾熱心參與查賄。

三、顏總長除了嘉勉本署及新竹地區之警調政風人員對於查賄之辛勞外，亦指示查賄就是最好的反賄選宣導，一旦查獲賄選後，若查獲候選人之近親或重要幹部賄選，要求檢察官需提起當選無效之訴（103年九合一選舉，共有170名候選人經法院判決確認當選無效）。顏總長並要求自104年12月18日起，各地檢署均需指派專人24小時值班接聽檢舉賄選電話（0800-024-099），以因應熱心民眾之檢舉，避免喪失偵查之先機。此外亦要求地檢署需成立防制選舉暴力小組及防制行政資源介入選舉小組（已由本署檢察長指派重大刑案組主任檢察官及肅貪組主任檢察官負責統籌偵辦），以建立公平及安全之選舉環境。

四、本署檢察長彭坤業於座談會結論時表示，新竹地檢署已依新竹縣市警察局之各分局轄區編組分區查察，並指示主任檢察官及檢察官須隨時依分區表至各分局查察賄選及注意當地治安狀況，務必達成人民對國家之期待。



相片由右至左為本署檢察官彭坤業、高檢署檢察長王添盛、法務部常務次長謝榮盛、檢察總長顏大和、廉政署主任秘書林嘉慧、調查局處長劉復興、刑事局副局長黃嘉祿，台上報告者為主任檢察官林鳳師